

证券代码：835448

证券简称：秦汉精工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 洛阳秦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洛阳秦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5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贺成松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贺成松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经营实际情况并结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财务部编制《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经营实际情况和 2022 年度经营发展规划，公司财务部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委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据此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2）第 410A009800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公司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并编制《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洛阳秦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